

上品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彰化縣線西鄉慶福路 300 號【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線西區)】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2022 年度營業報告。

說 明：本公司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 頁至第 6 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202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決算表冊報告。

說 明：本公司 2022 年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7 頁(附件二)。

第三案

案 由：202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 明：

- (1)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
- (2)擬議提撥員工酬勞 7.05%，金額為新台幣 160,914,009 元。
擬議提撥董事酬勞 1.56%，金額為新台幣 35,630,959 元。
- (3)上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

第四案

案 由：2022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報告。

說 明：

- (1)現金股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 (2)本公司 2022 年度現金股利，業經 202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 12 元，計新台幣 948,444,000 元。
- (3)現金股利發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第五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說明：

- (1) 為配合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營運需要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三)。
- (2)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特依主管機關臺證上一字第 11100232451 號來函修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至第 10 頁(附件四)。
- (3) 依主管機關臺證上一字第 1110015595 號來函辦理修訂部份條文，為配合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條文，請參閱本手冊第 11 頁至第 12 頁(附件五)。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說明：

- (1) 本公司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 202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鈐印完成。上述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文香及劉書琳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
- (2) 上述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5 頁至第 6 頁、第 13 頁至第 33 頁(附件一及附件六)。
- (3) 提請承認。

決議：

第二案

案由：2022 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

- (1) 本公司 2022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2 元，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4 頁(附件七)。
- (2) 現金股利發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本次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3) 盈餘分配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優先分配 2022 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份分配民國八十七年度及以後年度可分配盈餘。
- (4) 敬請 承認。

決議：

三、選舉事項

案由：本公司獨立董事增選案。(董事會提)

說明：

- (1) 為符合公司治理規定，將依法於 2023 年股東常會增選一席獨立董事。依據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及本公司章程第 13 條之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2) 新任獨立董事於股東會後即行就任，任期與本屆相同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
- (3)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 35 頁(附件八)
- (4) 提請選舉。

選舉結果：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